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是主管城市管理工作的市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二）编制城市管理发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年度计划、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编制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重点项目年度计划和城市维护费的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市政、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排水排污、城市燃气等行业的管理工作，对有关城市基础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监测、调度和应急处置。负责综合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全市城市管理工作，对各县区、各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评比。

（四）负责城市市管道路、桥涵、隧道、地下人行通道，公园、广场、道路景观照明、园林绿化、排水排污等城市基础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五）负责指导协调、指挥调度、监督检查全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组织全市性城市管理专项和重大执法活动。负责行使市本级承担的城管执法职能。查处跨区域和重大城管执法案件。负责对城市管理执法人员行使职权情况进行督察。

（六）参与制定城市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和全市综合开发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方案审查和竣工验收备案。参与城市规划区市政、市容环卫、城市管道排水排污、园林绿化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选址、设计、竣工验收备案。对城市道路挖掘许可、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拆改迁、城市管道排水排污、管道燃气、户外广告、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等行政审批事项实施事中事后监管。

（七）组织开展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社区环境综合整治。负责沿街建筑

物立面市容、临街景观及灯饰亮化的管理。负责制定户外广告和门店招牌的规划、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城区道路保洁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城市环境卫生设施管理职责。负责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处置的监督管理以及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工作。统筹指导、组织协调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推广实施。

（九）负责全市公园、动物园的行业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公园绿地、生产绿地、居住绿地、单位附属绿地的行业指导和管理。组织实施城市市政建设的绿化工程。

（十）参与城市管道排水专项工程的审查和城区新、改、扩建管道排水工程竣工验收。负责对城区主要管道排水泵站及其排水设施的统一调度、管理和维护。负责对城区生活污水处理行业的运营监管。

（十一）负责城市供水、建成区范围内水面管理及污水处理。

（十二）负责城市管理科技创新，教育培训，城建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城市管理数字化、智慧化平台建设与运行的监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三）负责国家园林城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指导县区开展相关园林城市创建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共有预算单位10个，包括局本级和9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南昌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南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南昌市市容环境事务中心、南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南昌市广场事务中心、南昌市排水事务中心、南昌动物园、南昌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

编制人数小计1824人，其中：行政编制105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241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1403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75人。实有人数

302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587 人，包括行政人员 9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218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212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 60 人；离休人数小计 3 人；退休人员小计 1431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04,107.52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153.17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将 2024 年实有资金基建项目预测支付金额纳入部门预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393.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32.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降低标准、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减少和人员变动不同工资级别之间造成的差距；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2.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29.94 万元，主要原因是生活垃圾处理费分配至各县区；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616.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实有资金放入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44,631.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63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基建项目预付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0.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结转上

年末拨付的污水处理费。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支出预算总额为104,107.52万元，较上年增加34,153.17万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2024年实有资金基建项目预测支付金额纳入部门预算。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7,437.6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802.97万元，主要原因是生活垃圾处理费分配至各县区、定额公用经费标准降低及人员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1,327.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767.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6.97万元、资本性支出65.69万元；项目支出56,669.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3,956.14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资金基建项目预付款列入部门预算；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6,669.62万元，其他支出0.2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81.9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3.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人员变动不同级别造成的差距；节能环保支出63.1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3.14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城乡社区支出97,259.4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4,498.92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资金基建项目预付款列入部门预算；住房保障支出3,402.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45.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范围缩小。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41,407.3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949.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范围缩小及人员变动新旧人员之间不同等级造成的差距；商品和服务支出62,437.3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35,129.65万元，主要原因是实有资金基建项目2024年预付款列入预算中商品和服务支出分类；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96.9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48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资本性支出65.69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压缩资产购置费用；其他支出 0.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结转上年未拨付的污水处理费。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7,393.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32.99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下降、人员减少造成工资福利减少及个别局属管护经费移交经费减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1.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人员变动不同级别造成的差距；节能环保支出 63.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3.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城乡社区支出 50,545.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27.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下降、人员减少造成工资福利减少及个别局属管护经费移交经费减少；住房保障支出 3,402.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5.7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造成房贴及公积金下降，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范围缩小。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5,040.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72.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公用经费标准下降、人员减少造成工资福利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1,327.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97 万元、资本性支出 65.69 万元；项目支出 12,352.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个别局属单位管护量移交导致经费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352.77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62,503.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1,258.38万元，增长4920.9%，主要原因是实有资金基建项目资金放入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88.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88.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1、环卫工人节活动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为“隆重、热烈、节俭、务实”地组织好全市环卫工人节活动，广泛宣传环卫工作业绩，弘扬环卫职工奉献精神，展现环卫事业发展成果，促进社会各界对环卫工作的理解、支持和关心。

2) 立项依据：根据《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洪办字〔2019〕50号），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要承担负责市政、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排水排污、城市燃气等行业的管理工作，对有关城市基础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监测、调度、应急处置。负责综合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全市城市管理工作等等。按照省住建厅要求和市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09〕666号）规定，每年开展环卫工人节庆祝活动，调动广大环卫职工的积极性，大力弘扬环卫行业。广泛宣传环卫工作业绩，弘扬环卫职工奉献精神，展现环卫事业发展成果，促进社会各界对环卫工作的理解、支持和关心。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环卫科

4) 实施方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按照江西省住建厅关于开展环卫工人节活动的相关工作精神, 厉行精简节约举措, 注重活动实际成效。通过庆祝活动提升环卫工人的获得感、荣誉感, 进一步促进我市环卫事业不断迈步向前。(一) 组织慰问关爱活动。各县区环卫主管部门要深入基层, 走访慰问一线环卫工人, 积极创造条件改善工作环境, 尽可能协助解决他们在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 切实为他们办实事、解难事, 不断提高环卫工人社会地位, 进一步增强环卫职业认同感和责任感。同时督促环卫作业单位加强环卫工人权益保障, 并积极引导社会爱心人士为环卫工人开展送温暖、献爱心等公益主题活动。(二) 开展环卫技能竞赛。根据省厅要求, 并结合环卫行业特点, 重点围绕道路保洁、公厕保洁、垃圾分类收运等方面开展技能竞赛活动, 通过竞赛活动展现环卫工人的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营造‘比、学、赶、帮、超’的良好工作氛围, 加强环卫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环卫职工技能水平, 推动环卫管理再上新台阶。各县区力争8月底前完成初赛, 市级计划9月底前完成复赛, 并评选优秀岗位技术能手参加10月份省级决赛。(三) 评选表扬集体个人。在全市环卫行业开展评选“南昌市城市美容师”、“南昌市环卫工作先进个人”、“南昌市环卫先进集体”、“南昌市环卫市场化先进企业”活动, 并对市、县(区)默默奋战在环卫一线30年及以上的环卫职工(环卫“老兵”)进行评选, 感谢他们30多年如一日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为南昌的环境卫生作出的贡献。同时按照省厅文件要求, 从市本级及各县区环卫部门评选推荐‘最美环卫人’各一名。(四) 开展环卫宣传报道。围绕环卫事业发展、城市人居环境改善、环卫行业涌现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等进行集中宣传报道, 注重采用抖音、快手、微信公众号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媒体开展广泛宣传, 弘扬环卫工人‘宁愿一人脏、换来万家洁’默默无闻、甘于奉献的敬业精神, 形成人人自觉维护并广泛参与环境整治的良好风尚。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6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2、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1) 项目概述: 按照实际情况, 合理充分利用城市综合治理工作人员和设备, 进一步细化城市管理体制, 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完善城市环境长效管理机制, 加大城管执法工作管理力度。项目实施后, 能有利于保障全市环境质量水平,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美化清洁城市, 改善城市环境。

2)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城市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洪办字〔2019〕50号),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要承担负责市政、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排水排污、城市燃气等行业的管理工作, 对有关城市基础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监测、调度、应急处置。负责综合组织、协调、检查、指导全市城市管理工作等等。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市综管办聘用工作人员有关问题协调会议纪要的通知》文件规定, 为巩固整治成果, 打造环境优美、秩序井然的城市, 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主要负责城市建设和管理、园林绿化、环境保护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 实施方案: 为提升南昌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优化城市环境, 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按照'彰显省会担当'的更高要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以问题为导向, 以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八大行动为载体, 通过实施高校科学、公平公正的精细化考核考评, 进一步刷新城市环境面貌, 完善城市功能设施, 不断提升广大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归属感。高度重视、合理安排。每月安排督查组对各县区铁路沿线环境等整治情况进行考核;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38.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3、朝阳洲地区园林绿化工程

1) 项目概述: 南昌市水厂路以南朝阳洲地区, 打造朝阳新城整体环境, 建设了公园绿地, 街头绿地, 道路绿化, 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2) 立项依据: 可研批复文号: 洪发改城字〔2009〕5 号, 概算批复文号: 洪发改行设字〔2012〕61 号, 洪发改行设字〔2012〕67 号, 洪发改行设字〔2017〕70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规建科

4) 实施方案: 该项目位于南昌市朝阳新城, 主要建设内容南桃花河建设面积 50.76 万平方米, 云飞路建设面积 3.97 万平方米, 朝阳洲路绿化建设面积 8.12 平方米, 桃花路建设面积 1.16 万平方米, 抚生路 8.91 万平方米, 西桃花河 2.89 万平方米, 中心公园建设面积 11.78 万平方米, 中心公园放射区 9.8 万平方米, 街旁绿地建设面积 14.64 万平方米, 昌南辅道渠建设面积 17.50 万平方米, 桃花渠建设面积 8.93 万平方米。建成后将提升南昌市朝阳新城的绿化环境, 人居环境, 提高城市绿化覆盖率, 改善城市热岛效应, 减少地表径流, 通过生态空间, 艺术空间, 文化空间, 休闲空间的营造, 创建一个游览休闲, 康身健体, 人与自然和谐, 共生共荣的生态环境。目前工程已经竣工移交, 2024 年计划根据工程结算财政审定进展, 结合已支付工程款, 按合同支付工程进度经费。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5,015.4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4、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西景观工程

1) 项目概述: 位于南昌是象湖风景区, 建设范围东起象湖西堤、南至昌南大道、西至真君路、北抵灌婴路, 规划用地面积 189 公顷 (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 景区环境整治、驳岸休整及拓展、水系连通、管网连通、强弱电改建、景观建筑、园林小品、园林绿化、湿地景观、新植物引入、培育生态种植群、完善水陆游览系统、水质生物净化系统、交通系统、配套服务设施建设等。项目总面积 159,800.00 平方米, 水体面积 660,758.00 平方米, 陆地面积 937,248.00 平方米。其中建筑占地面积约 4,532.00 平方米, 道路及广场面积 178,774.00 平方米, 绿地面积 753,942.00 平方米。

2)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市大象湖景区建设指挥部有关纪要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3 年 100 个重大重点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可研批复文号: 关于《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西景观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洪发改区字〔2013〕10 号)。概算批复文号: 关于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西景观工程建设初步设计(含概算)的批复(洪发改行设字〔2014〕54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园林绿化规建科

4) 实施方案: 该项目已于 2018 年完工, 项目已完成财政结算审计。工程尾款准备向市重点办请款, 待工程尾款资金到位后, 由规建科向局机关申请进行尾款支付。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7,941.17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5、南昌市玉带河全线园林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1) 项目概述: 南昌市玉带河全线园林景观改造提升工程结合已建成的截污箱涵对玉带河沿线两岸园林景观进行修复和改造提升。增加园路、绿地、健身广场、服务驿站园林廊架等, 结合灯饰亮化等进一步丰富玉带河沿线园林景

观、提升绿化品位、完善服务功能。

2) 立项依据: 南昌市发改委玉带河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洪发改区字〔2016〕19)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 实施方案: 玉带河全线园林景观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位于南昌市旧城区南部和西北部, 玉带河沿线绿地范围内。河道总长约 15.58 公里, 项目全线约 33.4 公里, 绿地面积约 68.2 万 m², 包括总渠、东南西北四支及南支引水渠, 工程概算为 29,697.38 万元, 其中建安费为 26,084.18 万元, 其他费为 2,308.99 万元, 预备费为 1,304.21 万元。本次的玉带河全线提升改造工程重点打造全线沿河休闲绿道, 建成后将拓展周边市民的休闲活动空间, 玉带河沿线居民将“出门见绿”, 可以很方便地进入公园。建成后的玉带河公园将同时具备慢行交通、休闲游览、体育运动和应急避难等功能, 市民可以沿新修建成的绿道进行散步、骑行等健身活动, 也可以在林下广场中休憩。‘玉带绕城、绿树成荫、四季花开’, 改造提升成后的玉带河公园将大大提高老城区市民的生活舒适程度, 进一步改善沿河的生态环境, 目前工程已经竣工并移交使用。2024 年拟根据工程结算资料财政审核进展, 结合已支付工程款情况,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经费。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1.5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6、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1) 项目概述: 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55,552.01 万元, 其中建安费投资为 47,045.96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6,153.75 万元, 工程预备费为 2,352.30 万元。由市城管执法局(原市城管委)负责实施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路灯照明、广场景观等项目的建安费为 26,372.75 万元, 该

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完工。本次申请支付项目全过程资料审计咨询费 3 万元。

2) 立项依据: 根据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的批复》。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施建设科

4) 实施方案: 八一广场是南昌市城市地标性广场, 是城市建设的重要展示窗口。为迎接建军 90 周年, 将对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进行提升改造, 通过对广场景观、周边建筑改造及店招、广告、周边交通设施的综合整治, 提升广场周边的视觉面貌, 从而带动南昌城市面貌的提升。该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完工。本次申请支付项目全过程资料审计咨询费 3 万元。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3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7、洪城路改造 (大修) 工程

1) 项目概述: 洪城路改造 (大修) 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城市环境, 提升城市品位。对进一步缓解南昌旧城区交通压力、提高区域道路通行能力、方便居民出行和落实公交优先具有重要作用。

2) 立项依据: 根据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洪城路改造 (大修)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施建设科

4) 实施方案: 该项目全长 3,250 米, 宽约 60 米, 总投资估算约 7,000.00 万元, 为于 2016 年 10 月完工。本次支付监理费 1,9402.00 万元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9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8、南昌市城管局百花园项目

1) 项目概述: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昌市新建区溪霞镇桃花村,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26,644 m², 建筑占地面积约 2,181 m², 温室面积约 32,487 m², 水体面积约 6,512 m², 硬地面积约 32,200 m²。主要建设一个城市苗圃及其相关附属配套设施, 可以向城市提供高品质低成本花卉苗木, 给本地花卉苗木生产商提供科技、繁育、示范、销售等全方位服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林景观、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及配套设施等工程。

2) 立项依据: 南昌市发改委关于《南昌市园林局百花园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洪发改区字〔2018〕15号), 2018年12月南昌市园林局因机构改革调整并入南昌市城管局, 项目单位变更为南昌市城市管理局。。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园林绿化规建科

4) 实施方案: 南昌市城管局百花园项目目前已办理了立项、可研、项目初设和概算审批等前期手续, 完成了现场三通一平。经市政府批准, 于2023年6月完成了EPC及监理单位招标工作, 8月完成了监理和EPC总承包合同签订工作,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 共计完成清表4.13万m², 搭建临时彩板房150m², 道路硬化面积1,500m²。2023年10月完成了施工图深化设计, 并完成了全过程跟踪审计采购和图审合同签订。项目现已取得林地占用许可证, 并正在办理砍伐许可证和图纸审查工作。根据2024年重大重点项目计划安排及合同约定, 该项目施工实施计划安排如下: 1月, 完成砍伐树木、清除杂草杂树; 2月, 完成土方的挖方与填方, 场地平整; 3月, 完成道路的路基, 玻璃温室大棚与薄膜大棚基础, 科研中心与展示中心的基础, 本月底工程形象完工; 4月, 完成道路的结构层, 玻璃温室大棚与薄膜大棚钢结构主体, 科研中心与展示中心的砌体及二次结构; 5月, 完成道路的附属工程, 玻璃大棚与薄膜大棚的玻璃安装与覆盖薄膜, 科研中心与展示中心的屋面工程与装饰工程, 最后水电、暖通等调试及收尾, 本月底工程完全竣工。

5) 实施周期: 2024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1,637.36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9、南昌市大象湖景区抚河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1) 项目概述: 本次抚河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在保持原有绿地、景观前提下, 结合抚河截污箱涵的建设, 对抚河公园沿线两岸绿地范围的景观进行改造提升。改造提升工程内容包括新增绿地建设、原来绿地提升、园林建筑和园林小品、道路园路交通、游艇码头、给水排水 (含喷管设施)、配电景观照明、服务驿站等配套服务设施 (含弱电系统) 工程。总建设面积约 25 万 m^2 , 其中: 绿地面积: 155,127 平方米 (提升面积 118,457 m^2 , 新增面积 36,670 m^2), 广场及铺装面积 18156 m^2 (改造面积 8,028 m^2 , 新增面积 10,128 m^2); 园路面积 6,335 m^2 (改造面积 2,019 m^2 , 新增面积 4,226 m^2); 新增绿道面积 66,915 m^2 ; 建筑占地面积 3,640 m^2 (改造面积 2,058 m^2 , 新增面积 1,582 m^2)。

2)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市大象湖景区建设指挥部有关纪要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3 年 100 个重大重点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可研批复文号: 《南昌市抚河公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洪发改区字〔2014〕4 号)。概算批复文号: 南昌市象湖景区抚河公园景观改造提升工程建设初步设计 (含概算) 的批复 (洪发改行设字〔2014〕82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园林绿化规建科

4) 实施方案: 该项目已于 2016 年完工, 项目已完成财政结算审计。工程尾款正在通过市重点办请款, 待工程尾款资金到位后, 由规建科向局机关申请进行尾款支付。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478.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0、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东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1) 项目概述: 在保持原有豫章台、隆兴岛、万寿塔、万寿宫建筑群的前提下, 对景区整体环境进行提升设计, 完善水陆游览系统、交通系统、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2)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市政府、市大象湖景区建设指挥部有关纪要及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13 年 100 个重大重点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可研批复文号: 洪发改区字(2013)6 号, 概算批复文号: 洪发改行设字(2013)162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规建科。

4) 实施方案: 项目改造提升总面积: 3,438,657 平方米, 其内容主要分为五个区, 分别为滨湖花园区、管理用房改造区、万寿塔区、将军闸豫章台区、万寿宫区及绿化改造配套服务设施等附属工程, 涉及陆地面积: 1,177,482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29,644.1 平方米, 道路及广场面积: 243,509.6 平方米, 绿化面积: 1,067,328.3 平方米); 水域面积: 2,261,175 平方米。项目已于 2018 年完工, 目前正在进行结算审计, 剩余工程款需在财政局公开招标的第三方审计单位完成结算审计, 并通过财政局的最终认定后, 由规建科向局机关申请进行支付。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7,037.6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1、市政设施日常管养项目

1) 项目概述: 负责城市市管道路、桥梁隧道、道路照明设施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 承担全市城建档案的收集、管理和开发利用。

2)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城市管理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79 号)、《中共南昌市委机

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涉水管理职责及相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洪编发〔2021〕154号），本单位的主要职责是协助局机关做好全市市政道路、桥梁隧道、照明设施等设施的监督考核、行业规范制定、市政设施工程建设事中事后监管等事务性工作以及全市供气的监督考核等行政辅助性工作；负责城市市管道路、桥梁隧道、道路照明设施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市城建档案的收集、管理和开发利用等。

3) 实施主体：南昌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一是提升设施功能品质。健全完善设施管护标准，继续推行管养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全力开展市管道路、桥梁、隧道等设施病害整治，提升市政设施的功能品质，确保设施完好率达到95%以上。二是提高设施综合管养能力。加大设施管养力度，落实预养护机制，提高设施养护科技化、精细化、专业化、机械化水平。三是抓好设施运行监测检测。维护完善跨江桥梁可视监控、健康监测、跨江桥梁监控、城市桥梁超重超载监控、路灯监管体系建设等系统，保障各类系统运行平稳有效。

四是全面实施科技兴馆。瞄准全国一流城建档案馆的目标，注重运用科技手段，提升城建档案管理信息化水平、落实行业监管，完善档案验收保管利用工作。五是持续压实燃气监管。常态化开展本级管道供气企业经营、场站、管网、用户安全管理检查，排查整治燃气企业经营环节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落实燃气监管责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提升燃气监管水平。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6) 年度预算安排：2,291.73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2、市公园事务中心管护。

1) 项目概述：通过开展卫生保洁、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中耕除草、设施维护等各项工作，确保青山湖景区、人民公园、抚河公园、玉带河景区的景观效果，保证园区、景区内环境干净、整洁，设施完好无损，具有优美的环境

和完备的设施发挥改善城市生态，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息、游览、开展科学文化活动的园地，增进人民身心健康。

2) 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三定方案《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城市管理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79号），主要承担工作是：协助局机关做好全市公园的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的监管考核等辅助性工作；承担城区古树名木及其后续资源保护等辅助性工作；承担市管公园、湖泊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

根据《2013年城市基础设施管护经费调标表》（市直环卫作业经费调标（洪府厅抄字〔2013〕189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2020年“厕所革命”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洪府厅抄字〔2020〕44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2022年市本级城市维护管理专项资金收支计划的函》（洪府办字〔2022〕394号）、丹霞岛（茶花园）养护经费列入部门预算（洪府办抄字〔2021〕206号）。

3) 实施主体：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①项目可行性该项目为我单位延续性项目，根据我单位《公园(广场)服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服务外包管护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管护均有制度做保障。②实施方式本项目由各管理所主要实施，机关科室全力配合，按照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要求以及预期成果，分配相关资金。③实施内容在市管公园范围内做好各项管护工作，大致包括：①卫生保洁工作，保持干净整洁的公园、景区卫生情况；②绿化养护工作，保证公园景区植物健康生长，景观优美；③安全保卫工作，维持公园、景区秩序，保证游客安全；④设施维修工作，对公园景区破损设施及时维修，保证正常使用；⑤游客文明服务工作，为游客提供咨询、茶水、休息座椅、母婴室、雨伞、轮椅等服务；⑥承担市管公园及其湖泊的管理维护等工作。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3,051.63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3、豫章景园管护。

1) 项目概述：扎实做好豫章景园内日常养护工作，确保园区的景观效果，保证园区内环境干净、整洁，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息、游览、开展科学文化活动的园地，增进人民身心健康。

2) 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4〕442号文件精神，同意豫章景园管护经费为10万元整，用于豫章景园管护工作。

3) 实施主体：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①项目可行性

该项目为我单位延续性项目，根据我单位《公园(广场)服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服务外包管护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项目合同、管护均有制度做保障。

②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豫章景园管理所主要实施，机关科室全力配合，按照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要求以及预期成果，分配相关资金。

③实施内容

在豫章景园做好各项管护工作，大致包括：①卫生保洁工作，保持豫章景园干净整洁；②绿化养护工作，保证豫章景园植物健康生长，景观优美；③安全保卫工作，维持豫章景园秩序，保证游客安全；④设施维修工作，对豫章景园破损设施及时维修，保证正常使用；⑤游客文明服务工作，为游客提供咨询、茶水、休息座椅等服务。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1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4、办公用房租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办公用房需求，为职员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更好的为市民服务。

2) 立项依据: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公园事务中心新办公用房搬迁安置经费的复函》(洪府办字〔2022〕840号)文件精神,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原办公场所移交补助工作经费 25 万元/年, 新办公用房租赁费 165.29 万元/年, 用于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为职员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更好的为市民服务。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本项目由公共协调科主要负责, 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 确保为职工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90.29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5、城管拆违项目

1) 项目概述: 依法对市本级管辖范围内城乡规划、建设、环保、预拌混凝土管理和户外广告的审批设置等方面行使行政处罚权; 组织全市管理专项执法活动。

2) 立项依据: 按照政府抄告单 (洪府厅抄字〔2018〕457 号) 内容, 安排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4) 实施方案: 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 要求辖区内餐饮服务业经营户安装、使用油烟净化设施。确保油烟排放达标后营业。对排水排出呈淡黄色有异味液体进行水质检测。严查私自将生活污水管道接入市政雨水管网, 对雨水管网造成污染的行为。预计 2024 年度开展蓝天行动等各类专项整治及保障工作 10 次以上。

严格依法行政, 保证参与市场经济的主体有公平的社会环境。对违章建筑、违法广告拆除、违规占道经营的行为依法行政, 保障依法办理相关审批的企业

和个人的合法权益,预计2024年度拆除违法户外广告面积30,000平方米以上,违法公房建设面积10,000平方米以上。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65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16、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项目

1) 项目概述: 依法在市本级管辖范围内开展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拆除违章户外广告和违法公房建设,开展清明中元冬至、VR大会保障等各类专项整治及保障工作。

2) 立项依据: 按照政府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8〕457号)内容,安排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4) 实施方案: 开展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包括广告拆除、公房拆违、环保综合整治、大型活动等专项整治及保障等)的工作系支队履职过程中日常性、经常性项目,项目实施能有效遏制新增违章户外广告、违法建设数量,有效震慑违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有助于提升城市市容环境,优化投资环境,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助力于我市文明城创建工作,为打造打造富裕美丽幸福现代化“南昌样板”、打造中部崛起新高地贡献力量。

通过开展户外广告专项整治,全面清理主次干道沿街立面和屋顶的广告牌,拆除未经审批、超期、影响市容观瞻及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牌,做到户外靓丽、整洁、有序。通过开展全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行动,整治违法建筑、加强城市管理,优化投资环境。通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及重大保障行动,组织全市城管执法力量开展垃圾广告、护考、文明祭扫等各类专项整治及保障工作,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城区发展环境,构建整洁、优美、文明、规范、有序的城市容貌。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36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7、2023 年市管景观照明设施养护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为实现景观照明精细化管理, 保证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 确保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运行, 保障景观照明设施的功能和性能, 结合南昌市的实际情况, 也为体现城市照明的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 照明设施的养护经费为正常开支经费。

2) 立项依据: 洪府厅抄字〔2013〕35 号(1)、市城管局事业单位改革批复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市容环境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做好管辖范围内的景观照明设施管护工作, 确保其完好运行, 满足市民对城市照明的需求, 同时确保管护质量达到住建部及南昌市城市管理标准, 即: 亮灯率达 96%, 设施完好率达 95%, 投诉处理率达 100%。

5) 实施周期: 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65.79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8、2024 年南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管护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做好机场路、科研基地范围内道路绿化的养护工作, 提高修剪整形、除杂草、绿地保洁、防治病虫害等日常养护工作的水平。对园区内的绿化面积进行定期养护, 保证植物生长良好, 具有可观赏性。

2) 立项依据: 南昌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核拨机场路绿化养护经费的意见》、关于安排市园林科研基地项目维护管养经费(洪府厅抄字〔2019〕675 号)及洪财综便函〔2023〕246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开展机场路和象湖园林科研基地绿地和市政设施日常养护工作, 根据绿地内各种植物的情况进行必要的修剪整形、刷白、病虫害防治、施肥、除草、卫生保洁等各项绿化养护; 开展园林植物病虫害治理与防控研究, 计划繁育天牛天敌昆虫肿腿蜂 8,000 管; 开展园林土壤与废弃物研究, 探索园林废弃物最佳堆肥及施用方式; 开展新优植物引种选育推广工作, 主要开展地被和林下植物引种; 开展园林科普教育活动, 计划全年开展 10 次科普活动。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535.43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19、南昌市广场景区维护项目。

1) 项目概述: 承担八一广场和火车站西广场区域内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

2) 立项依据: 依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城市管理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洪编发〔2021〕年 79 号文), 我单位主要承担协助局机关做好全市广场的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等事务性工作的监督考核等辅助性工作; 承担八一广场和火车站西广场区域内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等责任。

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8〕年 16 号文)文件精神, 南昌市广场事务中心(原南昌市八一广场管理处)招聘市容秩序协管员 38 名, 设备管理工程师 2 名, 人员经费标准参照市城管支队招聘的合同制城市协管员标准工资待遇, 即每人每年 4.5 万元标准。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广场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 该项目为我单位延续性项目, 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南昌市财政局预算批复执行, 项目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项目合同、验收均符合我单位项

目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项目资金审批使用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等违规情况。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支出预算，尽最大努力提高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效益和保障景区广场维护项目的实施。我单位将协助局机关做好全南昌市广场的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等事务性工作的监督考核等辅助性工作；承担南昌市八一广场和南昌市火车站西广场区域内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

5) 实施周期：该项目长期实施

6) 年度预算安排：1,299.34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表格详见附件

20、排水设施管护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排水设施管护经费主要对南昌市排水事务中心管辖内的 403.55 公里城市排水道管网、24,398 座井具日常维护管理。确保老城区排水设施完好、下水道通畅和路面整洁，减少内涝灾害，保证市民生命财产安全，市民能安居乐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2) 立项依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05〕491 号、洪府厅抄字〔2005〕983 号、洪府厅抄字〔2009〕363 号、洪府厅抄字〔2010〕890 号、洪府厅抄字〔2011〕391 号、洪府厅抄字〔2012〕296 号、洪府厅抄字〔2013〕352 号、洪府厅抄字〔2014〕74 号、洪府厅抄字〔2017〕513 号、洪编发〔2021〕154 号、《关于对〈关于市防洪排涝工程事务中心继续使用计划外用工的请示〉的回复》。

3) 实施主体：南昌市排水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建立了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财务收支由中心财务审计科统一核算管理，年初纳入部门预算内，对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纠偏，事后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5) 实施周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417.51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1、动物园园区管理项目

1) 项目概述：采购配送动物饲料，维护笼舍安全卫生，维护园区安全卫生，保障园区水电供应，维持园区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0〕873号文件和洪府办抄字〔2021〕241号文件，由市财政延续每年补助动物园补助经费585.00万元用于项目支出

3) 实施主体：南昌动物园

4) 实施方案：根据实际工作继续完善已建立的动物饲料验收标准，保安日常管理制度，保洁日常管理制度，维修验收标准等制度。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2024年我园将对安保、保洁、零星维修和饲料配送等实施政府采购。同时，加强安保、保洁等工作的日常考核，按照月度综合考核结果进行履约合同；对每日采购饲料进行数量和质量验收，保证动物食品安全；对园区各类毁损设施及时维修维护，保障园区2024年的安全运行。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1,66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2、南昌动物园及扬子洲立交绿地保洁养护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资金用于完成2023年完成全年的绿地绿化养护任务，通过开展植物养护、绿地保洁、积极做好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汛、对所管辖区域进行长效管理，精细化管理，将养护标准达到国家一级，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绿化环境。

2) 立项依据：根据《洪府抄字〔2013〕436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都大桥移交会议纪要》《洪财综便字〔2013〕101号南昌市财政局便函》。

3) 实施主体：南昌动物园

4) 实施方案: 南昌动物园作为南昌市的窗口单位, 要求高质量、高标准的养护与保洁, 扬子洲立交绿地保洁及养护同样也是被市政府列为严控区, 地处我市城乡结合部, 也要求绿化养护

卫生保洁做到高质量、高标准。2024 年我园将按照养护标准组织人员对动物园及扬子洲立交 453, 430. 89 平方米绿地面积及时进行日常养护、保洁。对管辖区域的日常养护包括修剪、除草除虫、浇水抗旱、清理树枝及垃圾、中耕施肥、刷白, 保证管理区域内的绿植正常生长及绿地内整洁, 通过开展植物养护、绿地保洁、积极做好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汛、对所管辖区域进行长效管理, 精细化管理, 将养护标准达到国家一级,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绿化环境。同时, 成立了养护考核巡查小组, 及时跟踪和考核养护、保洁质量, 确保达到养护标准, 保证南昌动物园及扬子洲立交绿化养护与卫生保洁达到优良, 为南昌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 舒适优美的宜居环境,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5) 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472. 5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见附件

23、象湖风景区管护项目

1) 项目概述: 施尧路以西、象湖西路以东、昌南大道以北、灌婴路以南的象湖风景区维护管护工作。全年计划完成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 348 万平方米以上, 并对巡查中损坏的基础设施进行维修, 保证基础设施的完好无缺, 配备保安对景区内安全保卫进行巡视, 确保给市民及游客创造一个优美、舒适、安全的娱乐、休闲环境。

2) 立项依据: 根据单位成立批复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明确象湖风景区的维修管护由南昌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负责。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市本级城市维护管护提标经费的通知》(洪财综〔2014〕85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象湖风景区西堤景观改造提升工程管护移交的会议纪要、市人民政府抄告单(洪府厅抄字〔2018〕173 号)、市人民政府抄告单(洪府

厅抄字〔2019〕386、760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抄告单(洪府办抄字洪府办抄字〔2021〕580号)文件精神，象湖风景区设施移交至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管护，并拨付财政资金予以保障。

3) 实施主体：南昌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

4) 实施方案：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闲暇时间增多，休闲娱乐越来越成为现代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象湖风景区管护项目丰富了园林植物景观，改善了城市生态，美化了城市环境，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息、游览、开展科学文化活动的园地，增进了市民的身心健康，同时在保护研究珍稀、濒危物种，改善城市环境质量、美化城市景观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本项目作为城市生态系统的一部分，在保持整个城市的生态平衡方面有着积极作用，是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生态措施。

本项目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向社会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供应商对象湖风景区进行日常维修管护，项目主要包含绿化养护、湖面保洁、设施维修以及安保服务四大方面。绿化养护主要包括象湖风景区湿地段和外围段的绿化养护及保洁，养护内容具体为：绿地养护管理、卫生保洁、垃圾清理外运、水岸边水生植物修剪、新增绿植花草的养护管理及防疫消毒等。湖面保洁主要是对水面杂草、水面漂流物进行打捞，并对湖面沿线堤岸内侧生活垃圾、工业建筑垃圾等进行打扫清理以及湖岸影响景观的灌木杂草、枯草的水生植物进行割除。设施维修包括象湖风景区内所有设施设备（包括景区道路、广场、花坛、护栏、桥梁、栈道、木亭、花架、水电设施、建筑内外装饰或设施、厕所外部设施、排水设施、座椅板凳、门禁设施、变压器等等）的维修，做到对破损设施设备及时维修更换。安保服务主要是对象湖风景区主要出入口、监控室值班值守、广场、短堤、万寿塔、游客中心、景区沿线及景区内的重点区域治安巡逻，保障景区的安全稳定，给市民游客创造一个优美、舒适、安全的娱乐休闲环境。为

了保障本项目的高质量开展，南昌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成立管理考核工作小组，建立日巡查、月考核、不定期考核的三级考核体系，对景区日常维修管护工作进行巡查考核，对发现的问题，要求及时整改。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坚持高标准、高质量、高要求，严格考核制度，并建立健全管理台账，对景区日常维修管护工作进行精细化管理。

象湖风景区管护项目以巩固绿化成果，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为总目标，实现科学管理，提高维护管护水平，切实加强对维护管护的管理工作，全面深入推进精细化、长效化管理，建立健全维护管护质量管理体系和经费保障体系，明确责任，做到主要领导重视，分管领导负责，层层落实责任，全面提升维护管护水平，切实改善景区的环境面貌，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统筹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为游客及市民创造了一个优美舒适的休憩环境。

5) 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95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148.44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21.40万元，比上年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出国情况调增经费。

2. 公务接待费34.98万元，比上年增加0.04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2023年公务接待情况调增经费。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4.05万元，比上年减少6.15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压缩公车维护费用。

4. 公务用车购置费18.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704]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7,393.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1.9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393.36	节能环保支出	63.1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97,259.46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3,402.98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2.0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44,631.85		
本年收入合计	104,107.27	本年支出合计	104,107.52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0.25		
收入总计	104,107.52	支出总计	104,107.52

注: 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 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4,107.52	47,437.65	56,66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1.93	3,38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1.93	3,3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1	2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65	141.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9.70	3,159.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7	56.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14		63.14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3.14		63.14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14		63.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7,259.46	40,652.74	56,606.7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592.15	7,446.79	1,145.36
2120101	行政运行	7,446.79	7,446.7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5.36		1,145.36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965.58	20,705.08	7,260.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965.58	20,705.08	7,260.5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384.64	12,500.86	3,883.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384.64	12,500.86	3,883.77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25		0.25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25		0.25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316.85		44,316.8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316.85		44,316.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2.98	3,402.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2.98	3,402.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9.28	2,929.28	
2210203	购房补贴	473.71	473.7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57,393.36	一、本年支出	57,393.36	57,393.3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393.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1.93	3,381.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节能环保支出	63.14	63.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50,545.31	50,545.31		
		住房保障支出	3,402.98	3,402.98		
收入总计	57,393.36	支出总计	57,393.36	57,393.3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7,393.36	45,040.59	12,352.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1.93	3,381.9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1.93	3,381.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1	2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65	141.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9.70	3,159.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57	56.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14		63.14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3.14		63.14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14		63.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545.31	38,255.68	12,289.63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277.15	7,131.79	1,145.36
2120101	行政运行	7,131.79	7,131.7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5.36		1,145.36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965.58	20,705.08	7,260.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7,965.58	20,705.08	7,260.50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02.57	10,418.80	3,883.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02.57	10,418.80	3,883.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2.98	3,402.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2.98	3,402.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9.28	2,929.28	
2210203	购房补贴	473.71	473.7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5,040.59	41,524.28	3,516.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27.31	41,327.31	
30101	基本工资	7,306.58	7,306.58	
30102	津贴补贴	1,296.04	1,296.04	
30103	奖金	3,352.84	3,352.84	
30107	绩效工资	19,650.47	19,650.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59.70	3,159.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57	56.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0.85	2,920.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29	66.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9.28	2,929.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8.70	588.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62		3,450.62
30201	办公费	446.10		446.10
30202	印刷费	22.30		22.30
30203	咨询费	16.18		16.18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60.14		60.14
30206	电费	299.20		299.20
30207	邮电费	115.31		115.31
30208	取暖费	61.30		61.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9.92		139.92
30211	差旅费	44.00		4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40		21.4
30213	维修（护）费	252.71		252.71
30214	租赁费	6.00		6
30216	培训费	97.50		9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98		34.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8.00		38
30226	劳务费	29.00		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
30228	工会经费	227.78		227.78
30229	福利费	179.00		1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05		74.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4.14		254.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55.26		255.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84		767.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97	196.97	
30301	离休费	38.40	38.4	
30302	退休费	127.26	127.26	
30305	生活补助	27.31	27.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310	资本性支出	65.69		65.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19		46.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50		1.5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704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148.44	21.40	34.98	74.05	1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南昌市城市管理局（部门）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04,538.63		
其中：财政拨款	57,824.48	其他经费	46,714.16
支出预算合计	104,538.63		
其中：基本支出	47,437.65	项目支出	57,100.98
年度总体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建设“宜居宜业、宜学宜游”现代都市目标，以“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标准和要求，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深化六大行动，开展“八大城管”建设，不断开创城市管理事业发展新局面，努力发现南昌之美、维护南昌之美、展现南昌之美，把南昌建设成为“可阅读，能感知，有韧性，更宜居”的天下英雄城，为南昌市打造“一枢纽四中心”、全面落实省会引领战略提供坚强保障。</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场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2次
		桥梁日常管护面积	166310m ²
		档案保管数量	249154卷
		动物园园区饲养野生动物数	650头
		青山湖、抚河、玉带河、人民公园景区绿化面积	2060400m ²
		燃气监管平台运维	1套
		八一广场路面管养面积	61698m ²
		日常维护雨污水泵站数量	33座
		路灯及景观灯维护	6890盏
		象湖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面积	3480000m ²
		动物园园区维护面积	784亩
		管辖范围内排水管道维护长度	403.55公里
		科研基地道路保洁面积	18780.23m ²
		评选环卫先进个人	48个
		百花园绿化面积	55136.2m ²
		象湖景区开放天数	365天
		市政中心养护道路面积	1702774m ²
		违章户外广告拆除面积	30000m ²
		百花园停车场面积	1147.08m ²
		维护保养人行道面积	175519m ²
		管辖范围内井盖维护数量	24398座
		评选环卫先进集体	25个
公房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10000m ²		
火车站广场路面管养面积	91400m 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机场路绿化养护保洁面积	1303150m ²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环卫工人参与率	100%
		平台设备完好率	100%
		机场路绿化养护保洁合格率	100%
		排水管道排水通畅率	100%
		环卫工人节评选精确率	100%
		严控区路灯设施产量率	100%
		青山湖、抚河、玉带河、人民公园绿化养护月度考核合格率	100%
		泵站设施维护的完好率	100%
		科研基地道路保洁服务合格率	100%
		涂装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井具维护的完好率	100%
		拆违工程监理验收合格率	100%
		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象湖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考核合格率	100%
		广场设备安全排查合格率	100%
		桥梁检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百花园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动物疾病控制率	≥90%
		管养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广场日常管养维护合格率	100%
		动物园园区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青山湖、抚河、玉带河、人民公园绿化管护及时率
	广场设备安全排查及时性		100%
	档案归档及时性		100%
	拆违工程及时完成率		100%
	维修完工及时率		100%
	案件处理及时率		100%
	广场日常管养维护及时性		100%
	象湖景区绿化管护及保洁及时性		100%
	机场路绿化养护及时率		100%
	科研基地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1		
排水管道排水的及时率	降水量达100毫升/小时，要求4小时退水		
井具维护及时性	井具维护的及时率		
		10月26日举行环卫工人节活动	按时举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泵站设施维护的及时率	小修7天、中修15天、大修30天
		百花园竣工时间	2024年6月30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行人安全出行	显著提升
		提升环卫工作积极性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植物保存率	≥98%
		提升市容市貌	显著提升
		美化城市环境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工人节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隆重、热烈、节俭、务实”地组织好全市环卫工人节活动，广泛宣传环卫工作业绩，弘扬环卫职工奉献精神，展现环卫事业发展成果，促进社会各界对环卫工作的理解、支持和关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先进集体	=26个
		评选环卫先进个人	=65个
		评选城市美容师	=15个
	质量指标	环卫工人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10月26日前评选出环卫先进集体、市场化企业，城市美容师、先进个人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卫工作积极性，广泛宣传环卫工作业绩，弘扬环卫职工奉献精神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环卫工人调查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8.5	
	其中：财政拨款	138.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实际情况，合理充分利用城市综合治理工作人员和设备，进一步细化城市管理体制，充分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完善城市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加大城管执法工作管理力度。项目实施后，能有利于保障全市环境质量水平，提高人民健康水平，美化清洁城市，改善城市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工作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交通护栏次数	=6000处
		规范施工围挡	=45000处
		整治占道摊点	=75000处
		清理绿化带垃圾	=100000处
	质量指标	交通护栏完好率	=100%
		占道摊点整治率	=100%
	时效指标	施工围挡整治响应时间	≤24小时
		绿化带垃圾清理响应时间	≤1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提升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朝阳洲地区园林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15.4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5,015.42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朝阳洲地区建设总面积1505684平方米: 1.绿化面1393163平方米; 2.园路面积73221平方米, 3.清水平台, 廊亭栈道, 管理用房等设施面积23100平方米, 4.水渠水面面积16200平方米。以提升居民幸福感, 改善人居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安费	=15014.4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1393163平方米
		园路面积	=73221平方米
		清水平台, 廊亭栈道, 管理用房等设施	=23100平方米
		水渠水面面积	=162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竣工验收完工	2020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进一步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面积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西景观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941.1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7,941.17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新增绿化工程958085m ² , 其中陆地绿化面积753942m ² , 水生植物面积204143m ² ; 新增道路及广场铺装面积178774m ² ; 新建景观亭11个, 景观桥9座, 服务管理建筑23栋, 建筑占地面积4532m ²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7941.1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陆地绿化工程	=753942m ²
		2、道路及广场铺装	=178774m ²
		3、水体绿化工程	=204143m ²
		4、建筑工程	=4532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18年3月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进一步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市民游憩空间	进一步
		增加来昌游玩景点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玉带河全线园林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1.54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01.54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结合已建成的截污箱涵对玉带河沿线两岸园林景观进行修复和改造提升。改善玉带河沿线周边环境、增加绿地面积，为市民提供更多休闲场所，提高市民的生活品质，提升城市形象，完善服务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安费	=201.5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种植	=5300平方米
		广场铺装	=1660平方米
		附属建筑	=41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玉带河工程完工时间	2020年6月30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进一步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面积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3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八一广场是南昌市城市地标性广场，是城市建设的重要展示窗口。为迎接建军90周年，将对八一广场及周边环境进行提升改造，通过对广场景观、周边建筑改造及店招、广告、周边交通设施的综合整治，提升广场周边的视觉面貌，从而带动南昌城市面貌的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结算审减金额	=44052686.9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绿化用地	=22154平方米
		栽植乔木（加拿利海枣、白皮松、香樟、独杆金桂、红枫、梅花等）	=165株
		栽植灌木（红叶石楠、金森女贞、毛娟、金边阔叶麦冬、细叶麦冬等）	=6056平方米
		铺种草皮	=13459平方米
		摊铺刨铣	=73010.388平方米
		摊铺沥青	=73010.388平方米
		高杆照明灯、中华灯、景观照明灯	=832套
		电力电缆	=4491.53米
		喷泉设备及其配件、控制系统等	=1整套
		监控系统	=1整套
	八一广场成品岗亭	=2个	
	安砌侧（平、缘）石	=123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17年9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广场周边的视觉面貌，从而带动南昌城市面貌的提升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洪城路改造（大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4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94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洪城路改造（大修）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对进一步缓解南昌旧城区交通压力、提高区域道路通行能力、方便居民出行和落实公交优先具有重要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洪城路改造（大修）工程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洪城路改造（大修）工程结算审减金额	=4465402.34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沥青铣刨	=85142平方米
		摊铺沥青	=113440平方米
		安装路灯	=150杆
		铺设人行道板	=32401平方米
		新建信号灯杆	=66座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16年10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区域道路通行能力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城管局百花园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37.3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637.36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苗圃及其相关附属配套设施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林景观、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及配套设施等工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	=1637.356856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	=55136.2m ²
		停车场	=1147.08m ²
		蓄水池	=2座
		场内沥青车行道	=1249.5m ²
		园区通道	=1946.6米
		园区场地铺装	=2590m ²
		薄膜温室大棚	=28250m ²
		玻璃温室大棚	=4200m ²
	市政沥青道路	=11786.67m ²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6月30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休闲需求	进一步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城乡绿化水平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大象湖景区抚河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78.8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478.8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改造总面积:25万平方米;其中:绿地面积155127m ² (提升面积112457m ² ,新增面积36670m ²),广场及铺装面积18156m ² (改造面积8028m ² ,新增面积10128m ²);园路面积6335m ² (改造面积2109m ² ,新增面积4226m ²);新增绿道面积66915m ² ;建筑占地面积3640m ² (改造面积2058m ² ,新增面积1582m ²),新建树池花坛12102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2478.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绿化工程	=155127m ²
		2、广场铺装	=18156m ²
		3、园路铺装	=6335m ²
		4、新增绿道铺装	=66915m ²
		5、建筑工程	=3640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16年5月完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市民游憩空间	进一步
		增加来昌游玩景点	进一步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面积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象湖景区西堤以东景观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37.6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7,037.62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提升改造原有绿地面积358676平方米，新增绿地面积536652平方米，新增水生植物面积172000平方米，提升改造广场面积20603平方米，新增广场面积57669平方米，新增道路面积163310平方米，提升改造原有建筑占地面积21621.7平方米，新增建筑占地面积8021.8平方米，提升改造原有码头1个，新增码头4个，提升改造原有桥梁5座，新增桥梁7座，新增停车位107个（1926平方米），新建驳岸22241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7037.6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陆地绿化工程	=895328m ²
		广场铺装	=80198m ²
		道路铺装	=163310m ²
		水体绿化工程	=172000m ²
		建筑工程	=29643.5m ²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18年5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进一步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绿地面积	进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日常管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市政设施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91.73
		其中:财政拨款	2,291.7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路面、桥梁及照明设施维修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附属设施维护保养成本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道路面积	≥1702774平方米
		维护保养人行道面积	≥175519平方米
		桥梁日常管护面积	≥166310平方米
		路灯及景观灯维护	≥6890盏
		维护路灯专用变压器	≥120台
		档案保管数量	≥249154卷
		燃气监管平台运维	=1套
	质量指标	桥梁检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管养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涂装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严控区路灯设施产量率	≥98%
		控制区及一般区路灯设施完好率	≥95%
		档案保存完好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台设备完好率	=100%
维修完工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档案归档及时性	=100%
		照明设施能耗节能率	≥2%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桥梁安全通畅率	≥95%
		档案查询服务质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道路整洁优良率	=100%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51.63	
	其中:财政拨款	3,051.6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紧扣公园建设提升这一主题,紧盯环境现状,提升日常管护水平;突出智慧管理,提升整治成效;紧抓机制融合,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强化青山湖风景区管理建设;推进人民公园改造提升;推进抚河公园改造提升;强化玉带河风景区管理建设,实现水环境治理要有新突破。</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3051.6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景区绿化带植物修剪,除草面积	=206.04万平方米
		青山湖、抚河、玉带河水面垃圾打捞	≥500吨
		人民公园、抚河、玉带河安全保卫服务	=12月
		公园及景区公厕保洁	=20座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月度考核合格率	≥93%
		水面保洁合格率	≥95%
		保安服务月度考核合格率	≥95%
		公厕保洁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植物修剪整形每年不少于6次	≥6次
		水面垃圾日产日清	=24小时
		提供每天24小时保安服务	=24小时
		公厕做到每天保洁	=24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美化绿化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植物保存率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豫章景园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扎实做好豫章景园内日常养护工作，确保园区的景观效果，保证园区内环境干净、整洁，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息、游览、开展科学文化活动的园地，增进人民身心健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管护成本	≤1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保洁面积	=5600平方米
		公园绿地养护面积	=56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保洁服务月度考核合格率	≥96%
		绿化养护月度考核合格率	≥96%
	时效指标	公园每天保洁服务	=24小时
		每天绿化养护	=24小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植物保存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公园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29
		其中:财政拨款	190.29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为职员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更好的为市民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租赁费用	=49平方米/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2811平方米
	质量指标	本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有效保障
	时效指标	办公场所租赁期	=1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基本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管拆违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0	
	其中：财政拨款	6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预计2024年度拆除违法户外广告面积30000平方米以上、违法公房建设面积10000平方米以上，蓝天行动、清明中元冬至整治、VR大会保障等各类专项及保障工作10次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房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10000平方米
		违章户外广告拆除面积	≥30000平方米
		各类专项整治数量	≥10次
	质量指标	拆违工程监理验收合格率	=100%
		专项整治工作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拆除工程及时完成率	=100%
		专项整治及时完成率	=100%
投诉举报违章处置有效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容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	
	其中：财政拨款	36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各类阶段性、临时性整治，预计2024年度拆除违法户外广告面积30000平方米以上，违法公房建设面积10000平方米以上，蓝天行动、清明中元冬至整治、VR大会保障等各类专项整治及保障工作10次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章户外广告拆除面积	≥30000平方米
		公房违法建设拆除面积	≥10000平方米
		专项整治工作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拆违工程监理验收合格率	=100%
		专项整治及保障工作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拆违工程及时完成率	=100%
专项整治及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拆违工作有效性	=100%
		专项整治工作有效性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市容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管景观照明设施养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市容环境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5.79	
	其中:财政拨款	265.79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做好管辖范围内的景观照明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完好运行,满足市民对城市照明的需求,同时确保护管质量达到住建部及南昌市城市管理标准,即:亮灯率达96%,设施完好率达95%,投诉处理率达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立面led灯具养护成本	≤30元/盏
		落地控制箱养护成本	≤1200元/台
		中心控制室养护	≤120000元/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面led灯具养护数量	=67797盏
		落地控制箱养护数量	=420台
		中心控制室养护数量	=1座
	质量指标	管辖范围内设施完好率	≥95%
		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灯具巡检周期	=2次/月
道路照明设施维护值班周期		=24小时/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护设施投诉问题处理率	=100%
		管辖范围内路灯亮灯率	≥9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养区域周边居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绿化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5.43	
	其中：财政拨款	535.4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做好机场路绿化的养护工作，不断提升城市绿化养护水平和园林品味。保证科研基地的养护清洁、园区绿化植物的养护管理、电力设备的维护与维修、水面的管理、温室的维护与维修、垃圾清运等。年度养护考评绩效目标要达到优秀。</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科研基地维护管养成本	=113.49万元
		机场路绿化养护成本	=421.9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场路绿化养护保洁面积	=1303150平方米
		科研基地道路保洁、设施维修面积完成数	=18780.23平方米
	质量指标	机场路绿化养护保洁服务月度考核合格率	≥90%
		科研基地绿化养护保洁服务月度考核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绿化植物养护管理完成及时率	=100%
		卫生保洁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维护维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绿化景观性	提升%
		提高城市绿化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保持率	≥80%
		区域绿化景观性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市广场事务中心广场景区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广场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99.34	
	其中:财政拨款	1,299.3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协助局机关做好全市广场的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等事务性工作的监督考核等辅助性工作;承担承担南昌市八一广场和火车站西广场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市容环境的管理维护等事务性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299.3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车站广场路面清洁面积	=91400m ²
		八一广场路面管养面积	=154654m ²
		火车站广场路面管养面积	=61698m ²
		八一广场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2次
		火车站广场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广场路面清洁率	=100%
		广场日常管养维护合格率	=100%
		设备安全隐患排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广场路面维护及时性	=100%
		广场日常管养维护及时性	=100%
设备维保维护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排水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7.51	
	其中:财政拨款	417.51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老城区排水设施完好、下水道通畅和路面整洁,减少内涝灾害,保证市民生命财产安全,市民能安居乐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雨污水泵站数量	=33座
		管辖范围内井具维护数量	=24398座
		管辖范围内排水管道维护长度	=403.55公里
	质量指标	泵站设施维护的完好率	=100%
		井具维护的完好率	=100%
		排水管道排水通畅率	=100%
	时效指标	泵站设施维护的及时率	小修7天、中修15天、大修30天
		井具维护的及时率	按卷宗要求实现完成维修
		排水管道排水的及时率	降水量达100毫升/小时,要求4小时内退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车辆和行人安全出行,减少积水发生	≥95%
	生态效益指标	下水道通畅,路面无污水横流现象发生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园园区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动物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60	
	其中:财政拨款	1,66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采购配送动物饲料,维护笼舍安全卫生,维护园区安全卫生,保障园区水电供应,维持园区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饲养野生动物数	≥650头
		园区正常运行天数	=330天
		年参观人数	≥60万/人次
		维修维护面积	=784亩
	质量指标	年参观人数增长率	≥1%
		动物疾病控制率	≥90%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每日垃圾清理时间	≤24小时
		突发事件安保响应时间	≤30分钟
紧急维修维护响应时间		≤1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动物保护知识宣传度	=100%
		野生动物保护提升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南昌动物园及扬子洲立交绿地保洁养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动物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2.55	
	其中:财政拨款	472.5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完成全年的绿地绿化养护任务,通过开展植物养护、绿地保洁、积极做好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汛、对所管辖区域进行长效管理,精细化管理,将养护标准达到国家一级,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绿化环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面积	=314540.6平方米
		绿地卫生保洁面积	=314540.6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达标率	=100%
		绿地保洁考核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绿地保洁及时率	=100%
		绿化养护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养护美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象湖风景区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4-南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象湖风景区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50	
	其中:财政拨款	9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通过切实加强对维护管护的绩效管理工作,全面深入推进精细化、长效化管理,建立健全维护管护质量管理体系和经费保障体系,明确责任,做到主要领导重视,分管领导负责,层层落实责任,切实加强维护管护绩效管理工作,从而全面提升维护管护水平,使群众满意、领导满意。全年计划完成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348万平方米以上,并对巡查中损坏的基础设施进行维修,保证基础设施的完好无缺,配备保安对景区内安全保卫进行巡视,确保给市民及游客创造一个优美、舒适、安全的娱乐、休闲环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	=3480000平方米
		设施维修	=12批次
		安保服务	=12月
		景区开放天数	=365天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及湖面保洁考核合格率	=100%
		设施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安保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景区开放天数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每日垃圾清理时间	≤24小时
		紧急维修响应时间	≤2小时
突发事件安保响应时间		≤0.5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	=110个
		城市形象和品质	提升
		设施设备完好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景区陆地绿化覆盖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满意度	≥95%